

证券代码：600673

证券简称：东阳光科

编号：2016-16 号

债券代码：122078

债券简称：11 东阳光

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6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《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》（临 2016-09 号）。由于工作人员的疏忽，该公告中“一、担保情况的概述”之“（一）担保基本情况”之“1、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”下有一处年份需要更正，现更正如下：

原公告表述：

因公司控股子公司产业扩张及日常经营需要，公司计划 2015 年度向相关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 67.9 亿元人民币的信用担保额度（具体担保期限以最终担保协议为准）

更正为：

因公司控股子公司产业扩张及日常经营需要，公司计划 2016 年度向相关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 67.9 亿元人民币的信用担保额度（具体担保期限以最终担保协议为准）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。对于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年3月30日